

山西省姚奠中国学教育基金会
学术研究书系

《红楼梦》里的小人物

梁归智 著

小人物

山西出版
三晋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小人物《红楼梦》里的

梁归智 著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三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楼梦》里的小人物 / 梁归智著；
—太原：三晋出版社，2018.8
ISBN 978-7-5457-1741-9

Ⅰ.①红… Ⅱ.①梁… Ⅲ. ①《红楼梦》研究Ⅳ.①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93905 号

《红楼梦》里的小人物
编 著 者：梁归智
责任编辑：落馥香
出 版 者：山西出版传媒集团·三晋出版社(原山西古籍出版社)
地　　址：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
邮　　编：030012
电　　话：0351-4922268 （发行中心）
　　0351-4956036 （综合办）
　　0351-4922203 （印制部）
E - mail：sj@sxpmg.com
网　　址：htt://www.sjcbs.cn
经 销 者：新华书店
承 印 者：山西力新印刷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6.5
字　　数：233 千字
版　　次：2018 年 8 月　第一版
印　　次：2018 年 8 月　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457-1741-9
定　　价：5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卷首语 …… 001

谁是“小人物”? …… 004

丫嬛系列 …… 006

怡红院五大丫嬛之一:媚人——可人 …… 006

怡红院五大丫嬛之二:花袭人 …… 008

怡红院五大丫嬛之三:晴雯 …… 016

怡红院五大丫嬛之四:麝月 …… 028

怡红院五大丫嬛之五:秋纹 …… 035

贾宝玉身边的小丫嬛:茜雪 …… 039

贾宝玉身边的小丫嬛:小红 …… 041

贾宝玉身边的小丫嬛:碧浪和春燕 …… 044

贾宝玉身边的小丫嬛:四儿和五儿 …… 047

贾宝玉身边的小丫嬛:佳蕙、坠儿、良儿 …… 052

林黛玉的丫嬛:鹦哥——紫鹃 …… 056

林黛玉的丫嬛:雪雁、春纤 …… 062

薛宝钗的丫嬛:莺儿、文杏 …… 066

王熙凤的丫嬛:平儿、丰儿、善姐 …… 071

贾家四春的丫嬛:琴、棋、书、画 …… 077

史湘云、薛宝琴和邢岫烟的丫嬛:翠缕、小螺、篆儿 …… 084

贾母的丫嬛:鸳鸯、傻大姐 …… 087

王夫人的丫嬛:金钏、玉钏、彩云、彩霞 …… 098

尤氏、秦可卿的丫嬛:银蝶、炒豆儿、瑞珠、宝珠 …… 104

赵姨娘和她的丫嬛：小吉祥儿、小鹊 …… 109
甄英莲——香菱、娇杏、宝蟾 …… 114
红楼十二伶：芳官、藕官、龄官 …… 123
昙花一现的女儿：智能、二丫头、卍儿、若玉、喜鸾 …… 132

小厮仆从亲友系列 …… 139
贾宝玉的小厮男仆：叶茗烟——焙茗、李贵 …… 139
贾琏和凤姐的小厮男仆：兴儿、来旺 …… 150
宁荣二府的老仆和管家：来升、焦大、乌进孝、赖大、林之孝 …… 158
奴仆众生相：吴新登家的、周瑞家的、王善保家的、费婆子 …… 172
奴仆众生相：小管家、清客、柳嫂子、秦显家的 …… 178
寺观"浮世绘"：净虚、马道婆、葫芦僧、张道士、王道士 …… 183
本家亲友：贾蘭、贾瑞、金荣、贾蔷、贾芸、尤老娘、刘姥姥 …… 190
社会关系：张友士、戴权、夏太监、忠顺府长史 …… 206
社会关系：蒋玉菡、柳湘莲、卫若兰、冯紫英、水溶 …… 214

曹雪芹"写人"的二纲八目与痴、常二谛及三象合一 …… 222
第一个纲领：写真人写活人 …… 223
第二个纲领：写诗人写哲人 …… 224
第一目：意境人物和典型形象 …… 226
第二目：召唤结构和鸿蒙性格 …… 229
第三目：镜象影射和隐喻模型 …… 231
第四目：补遗法和冰山理论 …… 234
第五目：积墨法和生活流 …… 237
第六目：叠曲和复调 …… 242
第七目：槛内的世人和槛外的畸人 …… 248
第八目：演大荒和荒诞感 …… 250
痴、常二谛及三象(具象、意象、抽象)合一 …… 252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卷首语

《红楼梦》自曹雪芹的心头笔底诞生，先在一个小圈子里面传阅，后来逐渐往外流播，以致手抄本能卖若干银两。从小圈子里的“脂批”开始，读者的“接受美学”日渐增生丰满壮大，遂成立“红学”。从评点、续书、笔记、题咏、传闻、索隐，到肇始于20世纪初的西方理论和现代学术，二百年来风生水起波澜壮阔愈出愈奇。

大略说来，20世纪的前五十年考证格外显眼，后五十年则意识形态的影响特别突出。到了改革开放的新世纪，先是学院派不甘寂寞，向社会发言传声，忽然市场化云集雾涌，社会性红学骤然潮起，风水逆转，把学院派几乎就要一口吞噬。这几年，说红写红讲红演红恶搞红，正如2010版电视剧《红楼梦》的某后台老板放言：“《红楼梦》的每个字后面都是钱。”1954年因《红楼梦》研究大批判而崛起的“小人物”，“文革”中“评红”发起来而能不落伍且咸与维新的“新小人物”，早已是红学的“老人物”“旧人物”“大人物”。谁想得到？新世纪新运会，不计其数的货真价实的“小人物”趁着市场化大潮和网络江湖而鱼跃龙门，纷纷出世，呼号挑战，按下葫芦浮起瓢，你方唱罢我登场，甲笑，乙骂，丙调侃，皆拉上“红楼”说事。和《红楼梦》有关的书几乎如雨后春笋，层出不穷，络绎不绝，前赴后继，以“红楼止梦”为口号出书本身，就是在给“红楼乱象”推波助澜。神州大地进入了真正的由小众而大众而全民自由参与的红学新时代。

这种红学新潮流，其中的“新索隐”[①]一类，虽然让某些以学院派自居者

① “新索隐”指曹雪芹与竺香玉合谋毒死雍正帝、脂批本乃书商伪造、《红楼梦》作者是洪昇或康熙废太子之子、《红楼梦》中主角乃明朝或清朝的历史人物等与小说艺术审美鉴赏无关的诸臆说，不包括探佚。盖探佚乃以细读小说文本的审美鉴赏为基础，辅以版本、脂批、曹学等旁证，考索八十回后佚稿大致情节梗概轮廓，终极目的是探寻体会曹雪芹完整的艺术构思，其中虽有某些“索隐”因素，但不占主流，探佚的本质是美学。

痛心疾首，其实方生方死，随兴随灭，并无实质性的影响。真正成为“大宗”者，是各种社会世俗化的评“红”说“红”：“红楼女儿的现代生活”“红楼美人计：金陵十二钗的管理艺术”“闲话红楼：大观园的后门通梁山”“青春与时尚的误读红楼”，津津有味说不完道不尽的是“鸳鸯作为贾母私人秘书的悲哀”“说说平儿这个‘老板助理’”“王熙凤为什么要设小金库”“可卿——欲望与毁灭”“晴雯——暗恋的代价”“贾母的一把手之道”“红芸之恋——两个职场精英的风云际会”“贾宝玉的公开小蜜——袭人”“被‘包二奶’的情色小资——尤氏姐妹”“过着‘寄养一族’生涯的‘新贫一族’——巧姐”等等，把红楼人物与“当代”打通融合的思想情感碰撞沟通。这些言说、评论、感想、引申，无疑显示了《红楼梦》具有强大的“现代性”衍生和“接轨”能力，证明曹雪芹确实写出了跨越时代通约古今的人生体验和社会经验，其与时俱进的内在动力生机勃勃，绝非夸大浮饰，是其“伟大”和“不朽”至少一个方面的有力体现。

这种“形而下”“形而中”层面的读红心得成果，水平最高者无可争辩当推大作家王蒙。从“启示录”到“不奴隶，毋宁死”，从评点本到“王蒙的红楼梦”，哲学文艺学等“形而上”和“准形而上”的内容并非没有，但其最核心最精彩的部分是社会学政治学世俗学的多维感悟而出以王式独家风格的表达。

这是一个大众评“红”的时代，这是一个“小人物”出头露面遍地风流的时代。小人物理解小人物，《红楼梦》里的“小人物”也被推向了前台，即使像贾宝玉、林黛玉等“大人物”，人们更加注意的也是他们身上的“小人物”的色彩和成分。

如果我也顺潮顺势来写红楼小人物的社会世俗意义，要不当文抄公说出新话头写出新意思，那真是谈何容易？面对王蒙诸家的滔滔宏论，侃侃放谈，况已有“《红楼梦》里的‘草根’们”“《红楼梦》的奴婢世界”等红楼小人物专书，可真要“眼前有景道不得，崔颢题诗在上头”了。

幸而，曹雪芹写《红楼梦》，对社会世俗的穷形尽相，只是其中一个层面，更本质的另一个层面，乃“用写诗的方法写小说”。因此，《红楼梦》里的小人

物，其实隐含着某种“诗性”，或明或暗，或深或浅，而这一层，正被评“红”诸公们所忽略，因为据说这是一个“诗歌已死”“诗人死了”的时代。

耶稣曾经被钉在十字架上死去，但他后来复活，而且复活后就成了神之子基督。受了这种启示，我写这些红楼“小人物”，着意于他们的“诗性”。而丫嬛们的“俏”和小厮们的“俊”也许能彰显另一种魅力，不必和现代“美女”们的“酷毙了”和现代“帅哥”们的“帅呆了”去争风吃醋吧。①

2010 年 12 月 10 日于大连逸人居

① 本书涉及《红楼梦》引文，取自人民出版社 2006 年 12 月出版周汝昌校订《红楼梦》，这是一个更强调“原生态”的读本，遇有易生歧义处，于括号内说明。又凡现代研究著作的相关引述，均注明其出版时间与单位。

谁是“小人物”?

要写“《红楼梦》的小人物”,应该先定义何谓“小人物”。

小人物是人物,也就是人——不是别的动物,当然更不是植物和有机物、无机物,这个不在话下,关键是“小”的内涵和外延如何界定。

作为《红楼梦》的话题,“小”一是指在小说中的阶级、社会地位相对低,二是指在小说中可能不是主角——至少不是全书最主要的描写对象。如果脱离开《红》书,则大多数情况主要指第一种含义,因为有专门描写“小人物”的小说,特别是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两种思潮大规模撞击的18和19世纪的俄罗斯小说和欧美小说中,“小人物”已经成了一个特定的文学术语,如俄罗斯批判现实主义文学中就有大量的“小人物”在唱主角。

小人物过去叫“芸芸众生”,现在叫“草根”“沉默的大多数”,在一段特定的历史时期、革命年代叫“群众”或者“工农兵”。

小人物在英语中有这样一些表达:small potato(直译:小土豆); no man或a nobody(直译:不是人); cipher(直译:零头,本指数字0或者1到9的任何一个阿拉伯数字); worm(直译:蠕虫); unimportant person(直译:不重要的人)。还有一个Jack-a-Lent,本意是“小玩偶”。

小人物的小(small)和大人物的大(big)相对,是以体积的大小比喻社会地位的高低,虽然许多小人物生得魁梧雄壮,而不少大人物往往是“三寸丁”似的身材矮小。但前者叫“傻大个”,后者叫伟人(great man),由此可见语言象征的功能是多么微妙了。用现代的理论术语说,“大”和“小”的称谓里实际上隐含着“权力/压迫”的意识形态。

我们讨论《红楼梦》里的小人物,主要是这样几类人:丫嬛,小厮,男女仆人,男女管家,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的远房本家、穷亲戚和社会关系,一些过场和点缀的人物。最后两类也许有的人物社会和阶级地位不算太低甚至很高,

但在小说中不太凸显。

《红楼梦》还有它的特殊性和个性：抑男尊女，厌老爱小，所以少男少女特别是少女受到格外的青睐，在“小人物”中也不例外。后来混入正文成了小说“新书头”的那一段批语表白：“风尘碌碌，一事无成。忽念及当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细推了去，觉其行止见识皆出于我之上。何堂堂之须眉，诚不若彼一干裙钗？实愧则有馀，悔则无益之大无可奈何之日也！”而贾宝玉的名言则是：未出嫁的少女是颗宝珠，一旦出嫁染了男人气味则宝珠褪色，再年华老大为老婆子就更变成鱼眼睛了。我早就论说过，曹雪芹其实是把女儿和男人、未出阁的少女和老婆子作为一种未被异化和已经异化的美学象征，一种思想的隐喻。

遵循曹雪芹这种意味深长的美学象征和思想隐喻，我们写《红楼梦》里的小人物，也就先写丫嬛等小姑娘，再写小厮等小伙子，顺序下去才是男女仆人和婆子等成年人老年人，然后是亲戚本家和社会关系等在小说中不甚重要的“小人物”。

怎样写这些“小人物”呢？我们也要向曹雪芹学习，就是第一回所标举的“不借此套，反倒新奇别致”“令世人换新眼目”。人们习以为常的“此套”和“千部共出一套”是太多了，一些理论刚开始出现的时候，都生气勃勃，但一旦日积月累而成为“教条”和“惯性”又不能“与时俱进”，则成了桎梏人思想和灵性的消极因素，成了“套路”，其实也就成了枷锁。因此，我们的写作，要力求打破陈规，钻出各种教条主义的“乱腾腾千层锦套头”，追求一种萧散、潇洒的风格，鉴赏，分析，考证，索隐，西方理论，神州传统，什么适合就用什么，有话则长，无话则短，重神而不重形，只要确有会心，即可得意忘形得意忘言。噫！

丫嬛系列

怡红院五大丫嬛之一：媚人——可人

说“小人物”，其实也要首先关注其中相对重要的角色，也就是说虽然从社会阶级地位来说属于“小人物”，但从在小说中所占分量来说，应该算“准大人物”。常言说仆以主贵，《红楼梦》中的第一主角是贾宝玉，因此他身边的大丫嬛是我们首先要着眼的“小人物”——“准大人物”。顺便说明一下，本书用“丫嬛”而不用“丫鬟”“丫环”，是根据周汝昌先生的校本《红楼梦》。

贾宝玉身边丫嬛很多，最突出的是五大丫嬛。

不是四大丫嬛吗？怎么出来个五大丫嬛？

在程高本《红楼梦》（程伟元、高鹗对前八十回作了修改并加了后四十回续书的一百二十回《红楼梦》）里，是四大丫嬛，排列顺序是：袭人、晴雯、麝月、秋纹。

但在更接近曹雪芹真实手笔的脂批本《石头记》（曹雪芹的亲友脂砚斋等写了批语评语的前八十回抄本《石头记》）里，贾宝玉有五大丫嬛，排列顺序是：袭人、媚人、晴雯、麝月、秋纹。

原来，曹雪芹设计小说里的小人物姓名时，常常使用中国古典骈体文和律诗中的“对仗”或“对偶”技巧，每每两两一对，造成一种对称美，但同时灵巧灵活，不滞涩呆板，不死脑筋。在“四大丫嬛”和“五大丫嬛”的纠葛中，就体现了对仗艺术技巧的活用。

在脂批本中，“四大丫嬛”首先出现于第五回，故事情节是贾宝玉随贾母和王夫人到宁国府赏花吃酒，后来身体困倦想要歇晌觉，最后去了侄儿媳妇秦可卿的卧室，秦可卿“亲自展开了西子浣过的纱衾，移过红娘抱过的鸳枕，于是，众奶母服侍宝玉卧好，款款散去，只留下袭人、媚人、晴雯、麝月四个丫嬛为伴”。针对这四个丫嬛，脂砚斋批语说袭人是“一个再见”，而媚人、晴雯、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麝月分别是“二新出”“三新出”和“四新出”。因为袭人在第三回就已经出场介绍过了。

从“名字学”的表面，袭人和媚人是一对，而晴雯和麝月是另一对。雯是彩色的云，和月构成对仗。其实，曹雪芹的文心笔花更为摇曳多姿，原来还有两个提到名字但描写不多的丫头绮霰和檀云，才是各自与晴雯、麝月对仗的。晴雯对绮霰，檀云对麝月。其暗隐的意思是，名字并不能决定地位，是各人不同的情况如际遇、才貌和努力等，决定了晴雯和麝月地位上升，而檀云和绮霰落后。

但是，占第二位的媚人就在第五回出现了这一次，在以后的章节里，这个媚人就“人间蒸发”了，四大丫嬛成了袭人、晴雯、麝月、秋纹。

这里面有什么奥妙呢？

原来，媚人死了，本不在四大丫嬛之列的秋纹就递补了上来。秋纹本是和春燕对仗的，就是第五十九回“柳叶渚边嗔莺咤燕”中的那个春燕，昵称小燕儿。严格说，我们的标题“怡红院五大丫嬛”有语病，因为媚人在大观园建成之前就死去了，她不可能去怡红院，不过聪明的读者也不会胶柱鼓瑟吧。

媚人什么时候死了？哪里有这样的描写？

请看第四十二回“鸳鸯女誓绝鸳鸯偶”中，因为贾赦逼迫，鸳鸯和平儿在大观园里诉说，话题说到了自小在一起的丫嬛姐妹们：“这是咱们好，比如袭人、琥珀、素云和紫鹃、彩霞、玉钏儿、麝月、翠墨，跟了史姑娘去的翠缕，死了的可人和金钏儿，去了的茜雪，连上你我，这十来个人，从小儿什么话儿不说，什么事儿不作，这如今因都大了，各自干各自的去了，然我心里仍是照旧，有话有事不瞒你们。”这里说的“死了的可人和金钏儿”，金钏儿大家都知道，是在第三十二回“含耻辱情烈死金钏”中投井自杀的，而可人死在金钏儿之前，可人就是媚人。

大家一定又要奇怪了，媚人和可人难道是一个人吗？为什么要一人而二名呢？

这就要对曹雪芹超凡绝诣的高妙艺术有所会心了。原来贾宝玉的四大丫嬛，同时还是和贾宝玉一生的情感、情恋、情欲纠葛密切的四位女儿的“影

子”，所谓“晴为黛影，袭为钗副”固然已耳熟能详，而麝月其实是史湘云某种程度上的“影子”，媚人则是秦可卿的“副本”。

第五回叫媚人而不叫可人，就是为了让这个丫头和秦可卿的彼此“影射”关系不要太“露”，如果第五回就叫可人，也许敏感的读者一下子就猜到了她影射可卿，那就了无余味，岂是天才曹雪芹所屑为？到了第四十二回，通过鸳鸯的谈话说出“死了的可人”，则是千里伏线，暗相连接，“可人”是可爱的人，“媚人”更可爱得让人丢了魂，可和媚本来就是近义词嘛。当然能不能看出这点艺术的“天机”，那就是对后世千百代读者的灵性考验了。

秦可卿之死是《红楼梦》研究中一大公案，其恍惚迷离的境界固然众说纷纭，但她不明不白地早早死去是有目共睹的，那么作为她“影子”的可人——媚人当然也就悄没声息地“人间蒸发”了。

第五回贾宝玉梦中见到了仙女可卿，并在警幻仙姑的“秘训”下与可卿“初试云雨情”，在梦魇中大叫“可卿救我”，秦可卿听见后纳闷：“我的小名，这里没人知道，他如何从梦里叫出来？”而当第十三回秦可卿死去的消息传来，从梦中惊醒的贾宝玉“只觉心中似戳了一刀的不忍，哇的一声，直唾出一口血来”，这些描写都是一种艺术的暗示，让读者感觉秦可卿实际上是对贾宝玉第一个“性启蒙”的人。当然这是一种“用写诗的方法写小说”，只可意会，不可言传。

怡红院五大丫嬛之二：花袭人

媚人——可人是个若有若无的人物，真正的一个“影子”，一种象征。所以宝玉身边的首席大丫嬛是袭人，五大丫嬛中也单只写了她的姓氏，姓花。

这个姓氏可非同一般。

花在《红楼梦》里是少女的代名，少女如花，这个虽然普通却用不滥而魅力永存的比喻更被曹雪芹点化得花簇锦攒花枝招展。第七回“送宫花周瑞叹英莲”就用宫花象征十二钗，所谓：“十二花容色最新，不知谁是惜花人。相逢若问名何氏，家住江南姓本秦。”而薛宝钗的冷香丸是用四季的白色花蕊做

成。第二十七回林黛玉作了风魔后世的《葬花词》:“花谢花飞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重要的女儿们都有特定的象征花卉:黛玉和晴雯是芙蓉花,宝钗是牡丹花,探春是杏花,湘云是海棠花……

袭人居然姓花,岂是一般的“小人物”?

就阶级地位说,袭人是“小人物”,就在小说中的重要性来说,她是“准大人物”。

袭人在文学评论的历史时空中,像川剧的“变脸”艺术一样,被评论家们变出了花样翻新的脸谱,白脸,红脸,小花脸……

袭人之所以如此“不幸”或“有幸”,原因也复杂微妙而且有趣。首先因为曹雪芹写小说爱用写诗的技巧,他继承中国的文学文化传统,写“意境人物”而不写“典型人物”,小说人物性格成了一种“诗无达诂”的“意境”,特别含蓄,留有许多艺术空白让人琢磨想象,脂批叫“烟云模糊”。因此,不同时代不同水平不同趣味的读者,从不同的视角,不同的思路,都可以做出诠释,而且都能说得似乎头头是道。

比如,可以认为袭人是王夫人安排在贾宝玉身边的一个“眼线”,因而后来晴雯、芳官和四儿的被逐都可能和袭人告密有关。但另一方面,作者并没有明确这样写,同时设置一个情节证明袭人并不喜欢“打小报告”:宝玉挨打后,王夫人问袭人是不是贾环诬告了宝玉,袭人明明已经从茗烟口中得知了贾环使坏的消息,却对王夫人一口咬定自己什么也不知道。(第三十四回)

再比如,袭人思想比较正统,也就是认同当时主流的意识形态,经常“劝谏”“娇嗔”宝玉,希望他“走正路”。另一方面,书中又写,在众丫头中,只有袭人和宝玉“初试云雨情”,但再写“袭人素知贾母已将自己与了宝玉的,今便如此,亦不为越理”(第六回)。

还有,当得知母亲和哥哥想赎自己回家而离开贾府时,袭人和母亲哥哥哭闹,坚决不肯离开贾府,以至于王蒙先生激发出了“不奴隶,毋宁死?”的滔滔感慨。另一方面则又写,当宝玉夸赞袭人的姨妹生得好,“怎么也得他在咱们家里就好了”,袭人却报以“冷笑”,并说:“我一个人是奴才命罢了,难道连

我的亲戚也都是奴才命不成？”（第十九回）但在另外一处，又写王夫人额外赏赐袭人，怡红院的丫头们开玩笑地调侃袭人是“西洋花点子哈巴儿”（第三十七回）。

《红楼梦》还有版本问题引起的审美歧异。那就是后四十回续书中的袭人，她向贾母和王夫人汇报了宝玉和黛玉的感情，才导致凤姐想出了“调包计”，最后造成黛死钗嫁、宝玉出家的悲剧结局。在宝玉出家后，袭人又嫁给蒋玉菡，而续书作者从所谓“节烈”观念出发，贬责袭人：“虽然事有前定，无可奈何，但孽子孤臣，义夫节妇，这不得已三字也不是一概推委（程甲本是“推委”而非“推诿”）得的。此袭人所以在又副册也。正是前人过那桃花庙的诗上说道：千古艰难惟一死，伤心岂独息夫人！”

息夫人是春秋时期息国诸侯的夫人，姓妫，也称息妫。《左传》庄公十四年记载：楚文王灭息国，把息夫人带回来占为己有，息夫人为楚王生了两个儿子，但始终沉默是金。楚王终于忍不住问她为何不说话，息夫人回答说，我一个女人嫁了两个丈夫，苟活于世，还有什么好说的呢？后人建有息夫人庙，文人墨客多有题咏。这里引用的两句诗是清康熙时的诗人邓汉仪《题息夫人庙》中的句子。后四十回的作者通过这个情节讽刺袭人，意思是息夫人不能在息国灭亡时自杀殉夫殉国，花袭人也不能在贾宝玉出家后自杀而为宝玉守节。后四十回通过这种情节，就把袭人“反派”化了。

当然这是一种很落后甚至恶劣的观念，聂绀弩先生曾经写文章批评说：要求袭人为宝玉守节，是比历史上实有的封建还要封建百倍的封建，因为封建礼教只要求正妻守节，对妾并不作这种要求，而袭人连妾也不是，她只是“通房丫头”。

那么曹雪芹本人，对袭人究竟是什么态度呢？

首先，袭人属于“薄命司”，这就是说，曹雪芹对袭人的基本定位是“薄命女儿”，她和金陵十二钗正册、副册、又副册中所有的女孩子一样，都是有才有貌而下场不好，因而值得同情的可怜的女孩子。

在花袭人的“册子”上画着：一簇鲜花，一床破席。后面配的诗歌是：枉自温柔和顺，空云似桂如兰。堪羡优伶有福，谁知公子无缘。

袭人是“鲜花”，她性格“温柔和顺”，容貌“似桂如兰”，但命运不好，被命运捉弄，离开了“公子”，而嫁给了“优伶”。

优伶就是唱戏的演员，具体对象就是小说中的名伶蒋玉菡。当然这里有时代背景的不同，在那个时代，优伶属于“贱民”阶层，被整个社会看不起，袭人本来可以作贾宝玉的妾，结果却嫁了蒋玉菡，所以用鲜花插在破席上比喻。今天当然不同了，如果嫁给一个影视明星，那是许多女孩子巴不得，而全社会也艳羡不已的。

这说明在原稿中，花袭人是一个“正面人物”，是被命运播弄而应该受到同情的“小人物”。她有两种象征花卉，一是所谓“似桂如兰”，一是第六十三回所抽花名签桃花——武陵别景：桃红又是一年春。“似桂如兰”，林方直认为，“兰”是“兰因絮果”的意思，意指婚姻；而“桂”取唐人卢照临著名古风《长安古意》诗意：“自言歌舞长千载，自谓骄奢凌五公。节物风光不相待，桑田碧海须臾改。昔时金阶白玉堂，即今惟见青松在。寂寂寥寥扬子居，年年岁岁一床书。独有南山桂花发，飞来飞去袭人裾。”诗的最后两句就是“花袭人”姓名的由来。①

那么这是什么寓意呢？其实就是暗示在贾府被抄后（“昔时金阶白玉堂，即今惟见青松在”），花袭人另嫁蒋玉菡，改换门庭，如深山中的桂花，还能“飞来飞去袭人裾”。而所谓“武陵别景：桃红又是一年春”明显是用陶渊明《桃花源记》的典故，说袭人嫁给蒋玉菡而避免了与贾家一起覆灭的命运，如到了桃花源中的“秦人”躲过了秦汉更替的战火一般。

据脂批提示和专家研究，花袭人在原著八十回后的佚稿中，是“有始有终”，和蒋玉菡两人“供奉玉兄宝卿”，也就是在贾家败落后，花袭人和蒋玉菡小两口反而要在经济上帮助贾宝玉和薛宝钗夫妇。

怡红院里四大丫头排序，无论前期还是后期，袭人始终是“老大”，但在薄命司的“册子”里，袭人却排在又副册第二，第一是晴雯。

① 林方直《红楼梦符号解读》，第123页，呼和浩特，内蒙古大学出版社，1996

这就微妙地传达了曹雪芹的“倾向性”：在袭人和晴雯两人中，曹雪芹更推重晴雯。开始介绍袭人时，用了有些春秋笔法的微辞：这袭人亦有些痴处：伏侍贾母时，心中眼中只有一个贾母，今与了宝玉，心中眼中又只有一个宝玉。引申一下，将来嫁了蒋玉菡，心中眼中又只有一个蒋玉菡了。袭人更多地代表社会常情和主流意识形态，而晴雯有一种烈士情怀，更富于逆反意识形态的意味。二者之中，曹雪芹自己更倾向烈士情怀和逆反精神——但也并不对常情和主流意识完全否定，而认为也有其合理、美好的一面。

那么作为读者，喜不喜欢花袭人呢？

读者其实也是复杂的，因人因时而异的，表里不一的。比如后四十回的作者不喜欢袭人，是从落后的意识形态“节烈”观念出发。清代评点家姚燮说：“宝玉之婢，阴险莫如袭人。”另一位评点家涂瀛则说：“袭人者奸之近人情者也。以近人情者制人，人忘其制；以近人情者谗人，人忘其谗。约计平生，死黛玉，死晴雯，逐芳官、蕙香，间秋纹、麝月，其肆虐矣，而王夫人且视之为顾命，宝钗倚之为元臣。”哈斯宝说：“我把袭人看作妇人中的宋江。”青山山农说：“袭人，贾府之秦桧也。秦桧通于兀术，而以无罪贬赵鼎，杀武穆；袭人通于宝玉，而以无罪谮黛玉，死晴雯；其奸同，其恶同也。”

“革命年代”的文学评论也贬低袭人，说她是王夫人的“密探”，是帮助封建统治者（指贾母、王夫人和王熙凤）破坏宝黛自由恋爱的“帮凶”。“袭人是封建社会阶级斗争的产物。她反映了封建阶级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总是要在被压迫阶级当中寻找自己的代理人，在社会上如此，在贵族家庭内部也是如此。袭人卖身投靠，是因为她具有小私有者的个人主义思想，所以很容易上钩。袭人在我们古代文学史上，是一个罕见的出身于贫苦家庭的内奸形象。”（朱眉叔《红楼梦的背景与人物》[①]）“袭人的人品，就是专门‘袭人’。她的功夫是在‘贤’的掩护下‘偷袭’——暗地里进谗言，二是目标集中，这是她最有功力的两招。”（胡文彬《冷眼看红楼》[②]）

这里面也有耐人寻味的地方：无论从封建正统观念出发还是从革命意

① 朱眉叔《红楼梦的背景与人物》，第365～366页，沈阳，辽宁大学出版社，1986

② 胡文彬《冷眼看红楼》，第23～24页，北京，中国书店，2001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